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
员会 2021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预算公开表

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各项政务、业务工作及目标管理分解任务，管理辖区政务、业务信息的调研、采集、编写、报送以及反馈。

（二）对辖区纪检监察工作负责，并指导、监督辖区窗口示范单位的行风建设，对各类公文签收、拟办、传达、督查落实、催办等。

（三）召开辖区各类工作会议，传达落实上级政府的指令、规定等，同时接待处理和反映辖区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为辖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服务，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对社会矛盾纠纷进行调处等工作，负责指导、管理辖区人民调解工作及标准化调委会达标活动和普法工作。

（四）组织辖区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负责辖区人民代表的学习、视察及检查活动。

（五）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宣传、督查、指导、考评及创建治安模范单位等工作，指导、督察社区居委会对外来流动人口的登记、管理工作。

（六）落实辖区环境卫生院落的宣传、督查、管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创建，落实绿化达标任务，负责辖区抗洪救灾防火防震工作。

（七）管理辖区健康教育工作，落实计划生育宣传、统计、指标发放、药具管理等，发放妇幼保健卡、系统管理和统计工作，负责辖区计划免疫的宣传、统计、办证等，落实“红十字会”的宣教、急救知识普及和推行无偿献血等，负责辖区的妇女咨询、信访、宣传等工作。

（八）对“双基”、宣教、督导、统计等文化教育工作进行检查落实，落实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策划、组织工作。

（九）负责辖区优抚登记、救济及残疾人优待金的发放和慰问工作，对辖区的老年人进行普查，开展“关心下一代”和孤寡老人老有所养的工作，推广殡葬改革、宣教和管理。

（十）按上级要求落实征兵任务、收取义务兵奖励基金和民兵建设等人武工作。

（十一）负责指导、协调辖区工、青、妇等团体的各项工作，并办理适龄人员婚姻状况证明等。

（十二）负责指导、监督辖区社会保障事务工作。申报、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开展社区服务解决下岗职工再就业。

（十三）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的检查。

（十四）负责管委会的财政收支、财务管理和协税护税工作。

（十五）负责辖区各项经济和社会基础数据的统计及各类报表的填制、上报。

（十六）指导社区居委会开展各项工作。

（十七）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中心，分别是：1. 行政社会事务执法管理服务中心，2. 综治信访维稳中心，3. 城区管理服务中心，4. 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中心，5 市场管理服务中心；6. 以及 18 个社区。

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单位编制数 124 人，实有人数 255 人，其中：在职 222 人，减少 15 人；退休 33 人，增加 6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预 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852.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一般公共预算	9,827.3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5.00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4.07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小 计	收入小计		
收 入 总 计	9,852.30	支 出 合 计	9,852.30

表二：

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上年结余（不含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合计	9,852.30	9,827.30	2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663.5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7.45	647.45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9.52	349.52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93	297.93					
	06		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1	06	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1,161.90					
	02		公安	641.28	641.28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641.28	641.28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30.42					
	01		文化和旅游	30.42	30.42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0.42	3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4,960.01					
	02		民政管理事务	4,729.69	4,729.69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29.69	4,729.6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32	230.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32	23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2	75.92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210	01	01	行政运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04		公共卫生	42.14	42.1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2.14	42.14					

210	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4.07	2,829.07	25.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29.07	2,82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29.07	2,829.07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25.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5.00		25.00				

表三：

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9,852.30	3,947.83	5,904.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663.5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7.45	647.45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9.52	349.52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93	297.93	
	06		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1	06	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1,161.90
	02		公安	641.28		641.28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641.28		641.28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30.42	
	01		文化和旅游	30.42	30.42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0.42	3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3,177.94	1,782.07
	02		民政管理事务	4,729.69	2,947.62	1,782.07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29.69	2,947.62	1,782.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32	230.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32	23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2	75.92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210	01	01	行政运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04		公共卫生	42.14	42.14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2.14	42.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4.07		2,854.07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29.07		2,82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29.07		2,829.07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25.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5.00		25.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补助）	9,852.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663.55		
一般公共预算	9,827.3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5.00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1,161.90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3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4,96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2	75.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4.07	2829.07	2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852.30	支 出 总 计	9,852.30	9827.3	2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9,827.30	3,94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663.5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7.45	647.45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9.52	349.52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93	297.93
	06		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1	06	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16.10	16.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1,161.90
	02		公安	641.28	641.28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641.28	641.28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30.42
	01		文化和旅游	30.42	30.42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0.42	3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3,177.94
	02		民政管理事务	4,729.69	2,947.62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29.69	2,947.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32	230.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3	30.93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89	197.89

2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2	75.92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210	01	01	行政运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3.78	33.78	
	04		公共卫生	42.14	42.14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2.14	42.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29.07		2,829.07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29.07		2,829.0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29.07		2,829.07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3,947.83	3,655.03	292.80
301			3,315.78	3,315.78	
	01	基本工资	703.33	703.33	
301	01	基本工资	703.33	703.33	
	02	工资津贴补贴	344.99	344.99	
301	02	工资津贴补贴	257.98	257.98	
301	02	地方补贴	63.28	63.28	
301	02	采暖补贴	23.73	23.73	
	03	年终一次性奖金	481.91	481.91	
301	03	年终一次性奖金	58.60	58.60	
301	03	各类奖金	412.59	412.59	
301	03	优秀奖励	10.72	10.72	
	06	伙食补助费	9.86	9.86	
301	06	伙食补助费	9.86	9.86	
	07	基础绩效工资	495.74	495.74	
301	07	基础绩效工资	316.88	316.88	
301	07	奖励绩效工资	178.86	178.8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32	230.3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32	230.32	
	10	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78	160.78	
301	10	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78	160.78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73	35.7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73	35.73	
	12	失业保险	33.23	33.23	
301	12	失业保险	13.73	13.73	
301	12	工伤保险	6.87	6.87	
301	12	城镇职工生育保险	12.63	12.63	
	13	住房公积金	275.87	275.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75.87	275.87	
	99	维稳补助	544.02	544.02	
301	99	维稳补助	540.00	540.00	

301	99	博士、硕士补贴	2.88	2.88	
301	99	探亲费	1.14	1.14	
302			292.80		292.80
	01	办公费	2.30		2.30
302	01	办公费	2.30		2.30
	05	水费	0.70		0.70
302	05	水费	0.70		0.70
	06	电费	1.23		1.23
302	06	电费	1.23		1.23
	07	办公电话费	1.58		1.58
302	07	办公电话费	1.54		1.54
302	07	邮寄费	0.04		0.04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5.31		5.31
302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5.31		5.31
	10	公务用车车辆经费	46.82		46.82
302	10	公务用车车辆经费	5.66		5.66
302	10	公务用车车辆保险费	1.03		1.03
302	10	其他交通工具（车辆经费）	27.78		27.78
302	10	其他交通工具（车辆保险费）	12.35		12.35
	11	差旅费	2.11		2.11
302	11	差旅费	2.11		2.11
	13	设备维修费	1.07		1.07
302	13	设备维修费	0.31		0.31
302	13	建筑物日常维修费	0.76		0.76
	16	培训教育经费	15.30		15.30
302	16	培训教育经费	15.30		15.30
	17	招待费	0.30		0.30
302	17	招待费	0.30		0.30
	28	工会经费	12.25		12.25
302	28	工会经费	12.25		12.25
	29	福利费	42.84		42.84
302	29	福利费	42.84		42.84
	99	其它公用经费	160.99		160.99
302	99	其它公用经费	0.82		0.82
302	99	财政E线经费	0.13		0.13
302	99	残保金	50.66		50.66
302	99	清雪清运运行经费	53.10		53.10
302	99	社区备勤室运行经费	54.00		54.00
302	99	社区易信对讲机半年年租费（第十次财经会）	2.28		2.28
303			339.25	339.25	

	02	退休人员活动费	2.15	2.15	
303	02	退休人员活动费	2.15	2.15	
	09	奖励金（独生子女补助）	0.50	0.50	
303	09	奖励金（独生子女补助）	0.50	0.50	
	99	基层干部补贴经费	336.60	336.60	
303	99	基层干部补贴经费	97.20	97.20	
303	99	楼栋长补助经费	45.00	45.00	
303	99	社区工作人员业绩考核经费	194.40	194.4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879.47	424.00	5,455.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1.90		1,161.90								
	02		公安		641.28		641.28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公交岗亭人员经费	285.60		285.6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封闭化岗亭人员经费	355.68		355.68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20.62		520.62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易信对讲机	11.28		11.28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封闭小区安检岗亭、公交安保人员经费（第十次财经会）	272.46		272.46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便民服务站运行经费	236.88		236.8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106.43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一键报警器使用经费	106.43		106.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2.07	424.00	1,358.07								
	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2.07	424.00	1,358.07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社区食堂补助经费	508.07		508.07								

208	02	08	基层政 权建设和社 区治理	2020 年临时 聘用人员经 费（第九次 财经会）	424.00	424.00										
208	02	08	基层政 权建设和社 区治理	社区经费	850.00		850.00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2,829.07		2,829.07									
	03		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		2,829.07		2,829.07									
212	03	99	其他城 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2021 年临时 聘用人员经 费	2,799.07		2,799.07									
212	03	99	其他城 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其他业务经 费	30.00		3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99		6.69		6.69	0.3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5.00		2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25.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5.00		25.00

第三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852.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等。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 9852.3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827.30 万元，占 99.75%，比上年增加 73.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25 万元，占 0.25%，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支出预算 9852.3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947.83 万元，占 40.07%，比上年减少 258.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2020 年调离本单位 10 人。

项目支出 5904.47 万元，占 59.93%，比上年增加 331.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852.3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27.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5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3.5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的社保、公积金及机关行政运行等支出；2、公共安全支出 1161.9 万元公交岗亭人员及封闭式岗亭安保人员经费、天翼对讲机费用及、便民服务站经费；3、科学技术支出 106.4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一键报警器费用；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的社保、公积金及机关行政运行等支出；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0.01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经费的支出及机关人员的社保、公积金及机关行政运行等支出；6、卫生健康支出 75.9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的社保、公积金及机关行政运行等支出；7、城乡社区支出 2854.07 万元，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社保支出及管委会业务经费的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827.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4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8.45 万元，下降 6.14%。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项目支出 5779.47，比上年预算增加 306.96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键报警器使用经费项目和一下对讲机使用经费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663.55 万元，占 6.75%。
2. 公共安全支出（类）1161.9 万元，占 11.79%。
3. 科学技术支出（类）106.43 万元，占 1.08%。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30.42 万元，占 0.31%。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960.01 万元，占 50.34%。
6. 卫生健康支出（类）75.92 万元，占 0.77%。
7. 城乡社区支出（类）2854.07 万元，占 28.9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4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97 万元，下降 8.6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97.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5.37 万元，下降 22.27%，主要原因是工资

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2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因是：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41.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1.62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增加公交岗亭人员经费。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2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0.6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警务站运行经费及对易信对讲机经费项目款项变更。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06.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4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一键报警经费项目。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0.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89 万元，下降 35.70%，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729.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5.91 万元，增长 7.65%，主要原因是：2020 年临聘人员经费款项变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30.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84 万元，下降 3.29%，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对个人家庭补助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3.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4.16%，主要原因是：新增防疫专干岗位人员。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1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防疫专干岗位人员。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829.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55.71 万元，下降 23.22%，主要原因是：便民警务站运行经费项目调整到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项，减少了便民警务站工资社保经费项目，临聘人员经费减少。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47.8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655.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

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9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社区食堂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508.0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18 个社区

资金分配情况：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18 个社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2、项目名称：社区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

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8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18 个社区

资金分配情况：16 个一般社区，每个社区 45 万元；2 个重点社区，每个社区 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3、项目名称：便民警务站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236.8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24 个警务站

资金分配情况：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24 个警务站水电暖、租赁费及车辆运行、其他运行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4、项目名称：易信对讲机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11.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南湖南管委会易信对讲机年租金资金

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5、项目名称：封闭小区安检岗亭、公交安保人员经费

(2020 年第 10 次财经会)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272.4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金分配情况：支付封闭小区安检岗亭、公交安保人员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84 人

补贴标准：封闭小区安检岗亭人员 2600 元/月

公交安保人员 2800 元/月

补贴范围：封闭小区安检岗亭、公交安保人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支付

发放程序：由用工单位安按照实际出勤天数报备给由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对以上人员进行考勤、社保等核对制作发放表，管委会按照劳务派遣公司给出的实际支付金额打款，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人员就业问题，社会面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

6、项目名称：2021 年临聘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

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2799.0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公岗及转聘人员、厨师、保洁员
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520 人

补贴标准：公岗、厨师 1520 元/月.人、保洁员 1820
元/月.人

补贴范围：公岗及转聘人员、厨师、保洁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支付

发放程序：由用工单位安按照实际出勤天数报备给由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对以上人员进行考勤、社保等核对制作发放表，管委会按照劳务派遣公司给出的实际支付金额打款，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人员就业问题，社会面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为民服务工做更加完善。

7、项目名称：封闭岗亭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355.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封闭岗亭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228 人

补贴标准：封闭小区安检岗亭人员 2600 元/月

补贴范围：封闭岗亭人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支付

发放程序：由用工单位安按照实际出勤天数报备给由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对以上人员进行考勤、社保等核对制作发放表，管委会按照劳务派遣公司给出的实际支付金额打款，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人员就业问题，社会面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

8、项目名称：公交岗亭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28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封闭岗亭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70 人

补贴标准：封闭小区安检岗亭人员 2800 元/月

补贴范围：公交岗亭人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支付

发放程序：由用工单位安按照实际出勤天数报备给由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对以上人员进行考勤、社保等核对制作发放表，管委会按照劳务派遣公司给出的实际支付金额打款，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人员就业问题，社会面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

9、项目名称：2020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2020 年第九次财经会盘活追减）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4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公岗及转聘人员、厨师、保洁员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资金来源：年初预算

补贴人数：1520 人

补贴标准：公岗、厨师 1520 元/月.人、保洁员 1820 元/月.人

补贴范围：公岗及转聘人员、厨师、保洁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支付

发放程序：由用工单位安按照实际出勤天数报备给由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对以上人员进行考勤、社保等核对制作发放表，管委会按照劳务派遣公司给出的实际支付金额打款，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人员就业问题，社会面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为民服务工做更加完善。

10、项目名称：其他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机关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11、项目名称：一键报警器使用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106.4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南湖南路片区管委会 24 个警务站及

18 个社区及辖区约 5000 个商户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6.9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6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0.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性公共预算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性公共预算增加。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辖区内土地局家属院安检岗亭自 2019 年 9 月建成至今未拨付款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

少 0.66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321 平方米，价值 3057.22 万元。
2. 车辆 74 辆，价值 509.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2.85 万元；其他车辆 73 辆，价值 483.7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4.3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8.56 万元。

2021 年部门（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未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879.47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第九次财经会）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424		
		其中：财政拨款 42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项目经费实施进度，报销相关支出，加强维稳、民生等相关支出。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合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1520 人
			发放（补助）次数	=12 次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5%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1520 元/人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799.07		
		其中：财政拨款 2799.0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项目经费实施进度，报销相关支出，加强维稳、民生等相关支出。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合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20 人
			发放次数	=12 次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发放资金数	=1520 元/人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便民服务站运行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36.88		
		其中：财政拨款 236.8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实际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合理，票据规范完整，确保经费用到实处，合理规划开支，保障全年经费使用充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警务站数量	=24 个
			类别	=2 类
			现有车辆	=38 个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资金报销完成率	≥95%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封闭式岗亭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355.68		
		其中：财政拨款 355.6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封闭式岗亭人员经费，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合法按进度做计划并执行，严禁超支，挪用，挤占相关经费，从而维持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次数	=12 次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228 人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5%
			资金到账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2600 元/人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效益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封闭小区安检岗亭、公交安保人员经费（第十次财经会）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72.46		
		其中：财政拨款 272.4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实际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合理，票据规范完整，确保经费用到实处，合理规划开支，保障全年经费使用充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岗亭发放（补助）次数	=12 次
			公交岗亭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170 人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5%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公交岗亭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2800 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效益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交岗亭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85.6		
		其中：财政拨款 285.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项目经费实施进度，报销相关支出，加强维稳、民生等相关支出。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合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170 人
			发放（补助）次数	≥1 月&&≤12 月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5%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2800 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性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业务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按照南湖南财务制度，不漏报瞒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管委会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到账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工作经费	=30 万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给单位带来可持续影响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850		
		其中：财政拨款 8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项目经费实施进度，报销相关支出，加强维稳、民生等相关支出。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使用合理合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社区数量	=16 个
			重点社区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一般社区经费	=45 万元
			重点社区经费	=50 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率	≥95%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食堂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508.07		
		其中：财政拨款 508.0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 2021 年水磨沟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预算以及《关于下达 2021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发[2021]24 号）文件精神。根据实际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合理，票据规范完整，确保经费用到实处，合理规划开支，保障全年经费使用充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食堂数	=18 个
			管委会食堂数	=1 个
		质量指标	食堂伙食标准	=15 元/人/天
			保障人员就餐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易信对讲机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11.28		
		其中：财政拨款 11.2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实际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合理，票据规范完整，确保经费用到实处，合理规划开支，保障全年经费使用充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数量	=292 部
			平均每部产生费用	=39 元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完整率	≥95%
			设备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社会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一键报警器使用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106.43		
		其中：财政拨款 106.4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进度，保障经费充足合理的使用，按进度做计划并执行，严禁超支，挪用，挤占相关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效指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8 个
			警务站数量	=24 个
			全年补贴报警器数量	=138 个
			半年补贴报警器数量	=5000 个
		时效指标	资金到账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2 月 6 日